

2023 年工商管理专业硕士（MBA）复试工作安排

根据《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方案》要求，现将 2023 年工商管理专业硕士（MBA）复试工作安排如下：

一、复试时间

2023 年 3 月 31 日——4 月 2 日

二、复试分数线与复试名单

工商管理专业硕士（MBA）复试分数线与参加复试名单，请考生即时访问学校研究生处网站查看。

三、复试形式

我校 2023 年工商管理专业硕士（MBA）招生复试采取线下复试的形式进行。

四、复试地点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黄河商学院（文北校区 10 号教学楼）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80 号

五、复试内容及要求

复试主要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理论笔试、管理学专业课笔试、英语听力和口语测试、专业综合测试（面试）：

1.思想政治理论笔试主要考察思想政治理论和时政热点。不指定参考书目。笔试满分 100 分，考试时长 120 分钟。

2.管理学专业课笔试主要考察考生对管理学基本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和实践能力。不指定参考书目。笔试满分为 100 分，考试时长为 180 分钟。

3.英语能力测试主要考察考生是否具备较好的听说读写能力，能够充分理解问题，是否具备本专业所需的专业词汇。包括口语和听力两个单元，满分为 100 分，其中听力 60 分，口语能力 40 分。

4.专业综合测试以面试形式为主，主要考察考生的思想品德、综合素质、学研能力、社会实践、心理健康情况，包括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专业知识掌握和综合运用情况，创新意识及实践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和人文素养等；满分为 100 分。

六、复试安排

时间		考生类型	内容	说明
2023年3月31日	14:00—15:00	全日制、 非全日制	资格审查	1、分组进行。考生参与复试的时间段（上午或下午）提前公布，具体分组名单于考前半个小时在复试现场公布。 2、思想政治理论笔试：主要考察思想政治理论和时政热点。不指定参考书目。 3、管理学专业课笔试：主要考察管理学基础知识，不指定参考书目。 4、英语听力笔试：主要考察考生是否能够充分理解问题，是否具备本专业所需的专业词汇。
	15:30—17:30		思想政治理论笔试（100分）	
2023年4月1日	8:30—11:30		管理学专业课笔试（100分）	
	11:45—12:00	英语听力笔试（60分）		
2023年4月2日	13:30—18:00	非全日制	面试 包括英语口语测试（40分） 和专业综合测试（100分）	
	8:30—12:00	全日制		
	13:30—18:00			

七、资格审查

复试将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对比），加强对考生的身份审核，强化防违规、防替考、防舞弊管理，严防不符合招生报名条件的考生参加复试。

考生复试前需根据要求提交相关资格审查材料，对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取消复试资格。

考生资格审查需提交材料清单：

所有考生均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两面）、初试准考证原件，提交加盖档案或人事管理公章的政审表。除以上材料外，各类考生须提供并提交以下材料：

(1) 非应届本科生：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自考本科已取得毕业证者无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纸质版）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纸质版），2000年以前毕业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高等学历认证报告（原版及复印件）。其中毕业证学位证、高等教育认证报告原件审核后归还本人。

(2) 自考本科未取得毕业证的考生：专科阶段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自考办开具的自考生成绩单（纸质版）。其中学历证书原件审核后归还本人。

(3) 专科生：专科阶段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原件及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专科阶段、纸质版）、《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专科阶段、纸质版）。其中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审核后归还本人。

(4) 专项计划：我校仅接受大学生退役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该计划考生除应根据自身情况提交以上四点要求的材料外，还需提交入伍批准书（复印件，加盖管理部门公章）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其中退出现役证原件审核后归还本人。

八、复试成绩计算及待录取要求

1、复试成绩 = 专业课笔试成绩×40% + 外国语听力口语成绩×30% + 专业综合测试成绩×30%。其中：

专业课笔试成绩 = 管理学笔试成绩*60% + 思想政治理论笔试成绩*40%。

2、考生总成绩 = 初试成绩÷3×60% + 复试成绩×40%。

3、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待录取。

- 4、复试总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待录取。
- 5、复试中任何科目或单元缺考、白卷的考生，不予待录取。
- 6、在复试中存在违反考试纪律、作弊等行为者不予待录取。
- 7、在以往国家考试中存在违规、舞弊记录的考生，我校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决定是否待录取。
- 8、考生因个人原因未按学院规定时间参加复试的，视为放弃复试，学院不得为其再次组织复试，未参加复试的考生不予待录取。

九、联系及监督方式

联系电话：0371-63522368

电子邮箱：hncdmba@126.com

监督电话：0371-61317618

十、其他

为方便考生及时接收复试信息，特设立“黄河商学院 2023 复试通知群”，群内将发布最新通知。请考生及时查看校研究生处公布的复试线及复试名单，进入复试的考生即可申请加入，入群以“考生编号后四位+姓名”申请准入。

手机 QQ 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相应 QQ 群。



未尽事宜请考生近期及时关注研究生处及学院官网后续通知。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黄河商学院
2023 年 3 月 28 日

附件：

1.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诚信承诺书》
2.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政审表》